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依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第 25 條第 2 項規定，培訓負責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8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防治教育人員。
- 二、教育部 103 年 4 月 16 日臺教學(三)字第 1030051851 號函頒「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提升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(以下簡稱校園性別事件)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(以下簡稱防治教育人員)之知能。
- 二、強化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之成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學校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肆、研習日期：民國 107 年 3 月 29 (四)~31 日 (六)，計 3 天 2 夜。

伍、研習地點：視決標後確定。

陸、研習課程規劃：依教育部函頒「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」(如附件 1)，規劃本次研習課程，以專題演講與綜合座談方式進行，共 18 小時，課程表如附件 2。

柒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- 一、本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(含特殊教育學校)，擔任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8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教師(行為人不得參加)，每校 1 人，預計錄取 100 人。
- 二、本署相關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。
- 三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於 107 年 3 月 9 日(五)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 完成線上報名，研習代碼：**2340106** 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(<https://lifelonglearn.dgpa.gov.tw/>)，研習代碼：**1070329** 完成報名。

二、錄取名單於 107 年 3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前公告於本署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「最新消息」(<http://c02.cpshts.hcc.edu.tw/bin/home.php>) 及國立大湖農工學務處網站(http://www.thvs.ml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4/)。

三、報名時請務必填妥各欄位資料，以利安排相關事宜。

四、如超額報名時，以未參加過本項研習者優先錄取，次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截止。上開經本署確認後，由承辦學校公布通知正取(備取)人員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並依規定簽到退，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（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該堂課不計時數）。全程參與者，始發給 18 小時培訓研習證明書。

二、上課期間，學員如攜帶電腦，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，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（如 Line、Facebook、Skype、Yahoo...等），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。

三、本次研習提供住宿，參加人員之往返差旅費由各校自行負擔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學校准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

拾、承辦學校聯絡方式：

一、聯絡電話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037-992216。

二、聯絡人：學務處溫俊卿主任（分機 411）或林坤田組長（分機 702）

拾壹、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授委辦款項下支應。

拾貳、本活動有功人員依規定給予敘獎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訂並通知參加人員。

附件 1

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

教育部 103 年 4 月 16 日臺教學(三)字第 1030051851 號函

(一) 核心課程 (必修, 12 小時)				
項次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綱要	時數	備註
1	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	1.CEDAW 及施行法簡介 2.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子法(細則與準則) 3.相關法律(含刑法第 227 條及「注意事項」) 4.相關教育及輔導專業倫理規範 5.如何建立行為人法律認知	3	第 1-3 議題至少 2 小時
2	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、平等與權力議題	1.性別歧視：直接歧視與間接歧視 2.平等：形式平等、保護式平等與實質平等，並參酌我國大法官所做有關「平等」意涵之解釋內容 3.權力關係	3	每個議題各 1 小時
3	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	1.校園性侵害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2.校園性騷擾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3.校園性霸凌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4.刑法第 227 條之相關案例與特性 5.行為人行為類型、心理動機及常見迷思	4	
4	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教法	1.教育概論與學習心理 2.課程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之選用或編撰 3.課程成效評估及回饋機制 4.課程設計參考範例與討論	2	
(二) 性別課程 (選修, 6 小時)				
項次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綱要	時數	備註
1	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	動機與情緒之心理學基礎、情緒管理與情感探索、親密關係、親密關係中的性別暴力、性別平權的親密關係	2-3	
2	性教育	性生理與性心理、性與社會文化	2-3	
3	同志教育	認識同志與同志人權、聯合國對於同志人權之官方宣示與立場、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的相關判決、歐洲人權公約的	2-3	

		相關判決		
4	多元性別	多元性別、多元家庭	2-3	
5	性別平等意識 與校園文化	性別平等意識與校園文化的關係與影響、校園中的性別刻板化與性別歧視、「學習環境與資源」及「課程、教材與教學」中的性別議題、性別友善的校園	2-3	
6	性別與身體	物化女性身體的迷思、身體自主與尊重	2-3	
7	性別與空間	空間規劃與設計中的性別議題、建構性別友善的空間	2-3	
8	性別與文化	文化中性別定型任務與性別刻板化、風俗、文化及傳統之改變	2-3	
9	性別與暴力	基於性別的暴力行為、暴力中的性別議題與因素、性侵害、性騷擾與性霸凌的概念介紹與案例解析	2-3	
10	校園性別主流化	性別主流化與六大工具、校園中性別主流化之推動與落實	2-3	
11	性別與媒體識讀	媒體識讀之基本理論與概念、解讀媒體報導中的性別議題	2-3	
12	特教學生的性別教育	特教學生之一般特性與需求、特教學生的多元性與差異性、特教學生的性生理與性心理	2-3	
13	男性研究	男性的成長與發展、男性性文化（或性腳本）	2-3	
14	案例研討	以個案分析討論方式進行，得視需要及課程規劃重複開授。	2-3	應注意個案隱私與保密。
*	其他符合性平法、細則、準則及性別平等相關法規，並經主管機關核可之性別課程（名稱及內容綱要），每一課程至少 2-3 小時。			

附件 2

**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
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表(草案)**

(第一天)		時間：106/3/29 地點：
時間	主題	主講人／主持人
09:20－09:40	報到、領取資料	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
09:40－10:00	開幕式	教育部國教署長官代表 國立大湖農工沈和成校長
10:00－12:00	核心課程(一)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-1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2:00－13:10	午餐、休息	
13:10－15:10	核心課程(一)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-2	國立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5:10－15:30	茶敘、休息	
15:30－17:30	核心課程(二)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材教法	(待聘)
17:30－19:30	晚餐時間	
19:30～	經驗交流	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

(第二天)		時間：106/3/30 地點：
時間	主題	主講人／主持人
08:30－09:00	報到	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
09:00－12:00	核心課程(三)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	(待聘)
12:00－13:10	午餐、休息	
13:10－15:10	選修性別課程(一)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	(待聘)
15:10－15:30	茶敘、休息	
15:30－17:30	選修性別課程(二)性別與文化	(待聘)
17:30－19:30	晚餐時間	
19:30～	經驗交流	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

**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
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表(草案)**

(第三天)		時間：106/3/31 地點：
時間	主題	主講人／主持人
08:30－09:00	報到	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
09:00－12:00	核心課程(四) 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、平等與 權力議題	(待聘)
12:00－13:30	午餐、休息	
13:30－15:30	選修性別課程(三)性別與媒體試 讀	(待聘)
15:30－16:30	綜合座談及閉幕式	教育部國教署長官代表 國立大湖農工沈和成校長
16:30～	賦歸	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